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
承辦人：莊秉儒

電話：(02)2312-5802

傳真：(02)2331-7543

臺北市信義路四段450巷9號9樓

受文者：臺灣生態教育農園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0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農輔字第10600228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提升及維護汛期及颱風季節之公共安全，請貴單位督導所轄休閒農業區及休閒農場或轉知休閒農業相關業者(所屬會員)，加強辦理各項設施及場域之安全檢查及維護，以保障民眾權益及安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汛期已屆，為維護公共安全，請惠轉知轄內休閒農業區(場)及所屬會員加強各項設施之安全防護，並不定期檢查設施是否牢固及加強維修工作。另因汛期期間氣候變化大，亦請轉知業者確保餐飲衛生及品質管理，以避免發生食安問題或消保事件

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台灣休閒農業發展協會、臺灣觀光休閒農園發展協會、臺灣生態教育農園協會

副本：

主任委員林聰賢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決行